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4055
22 Octo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〇五五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9年10月22日星期五,下午1时2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拉夫罗夫先生	(俄罗斯联邦)
成员国:	阿根廷	彼得雷拉先生
	巴林	萨勒赫先生
	巴西	科代罗先生
	加拿大	福勒先生
	中国	沈国放先生
	法国	杜蒂尔斯先生
	加蓬	伊博米先生
	冈比亚	法尔先生
	马来西亚	卡迈勒先生
	纳米比亚	安贾巴先生
	荷兰	哈默先生
	斯洛文尼亚	什蒂格利奇女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尔登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伯利先生

99-86208 (c)

下午1时2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阿富汗局势

秘书长的报告(S/1999/994)

主席(以俄语发言):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阿富汗代表的来信,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有关安理会议程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的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这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法哈迪先生(阿富汗)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俄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

安理会是根据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的报告,即文件 S/1999/994 。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作以下声明:

“安全理事会审议了 1999 年 9 月 21 日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A/54/378-S/1999/994)。

“安全理事会重申严重关切阿富汗冲突持续不已,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了日益严重的威胁。安理会强烈谴责塔利班于 1999 年 7 月,在“六国加两国”小组塔什干会议之后仅一个星期,发动新的攻势,无视安理会曾多次要求停止战斗。这破坏了协助阿富汗恢复和平的国际努力。攻势带来的交战给阿富汗平民造成了巨大痛苦。塔利班要对此负主要责任。

“安全理事会重申阿富汗冲突不能靠军事手段解决,应以建立一个所有阿富汗人都接受的基础广泛、多种族和具有充分代表性的政府为目标,通过谈判达成政治解决,惟有如此才能导致和平与和解。安理会回顾它要求冲突各方,特

别是塔利班,全面遵守大会和安理会的有关决议,立即不预设条件地在联合国主持下恢复谈判。安理会注意到,阿富汗联合阵线已一再表明它愿意同塔利班会谈,以商定解决阿富汗问题的办法。

“安全理事会重申应立即停止对阿富汗内部事务的外来干涉,包括外国作战人员和军事人员介入和供应冲突中使用的武器和其他物资。它呼吁所有国家采取果断措施,禁止本国军事人员策划和参与阿富汗的作战行动,立即撤离其人员,并确保停止供应弹药和其他作战物资。据报塔利班部队中有几千名非阿富汗国民,多数是宗教学校的学生,有些还不到 14 岁,参加了阿富汗的战斗,安理会对此深表担忧。

“安全理事会重申完全支持联合国的努力,特别是联合国阿富汗特派团(联阿特派团)和秘书长阿富汗问题特使的活动,以促进冲突各方和阿富汗社会各阶层都参与的以实现民族和解和持久政治解决为目标的政治进程,并重申其立场,即联合国在实现和平解决阿富汗冲突的国际努力中必须发挥核心和公正的作用。

“安全理事会深切关注阿富汗境内的人道主义局势正在严重恶化。它呼吁阿富汗各方,特别是塔利班,采取必要步骤,确保人道主义援助不受阻挠地送交所有需要援助的人,为此,不要对联合国各人道主义机构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的活动设置障碍。

“安全理事会再次促请阿富汗各派与联阿特派团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充分合作,并呼吁它们,特别是塔利班,采取必要步骤,确保这种人员的安全和行动自由。

“安全理事会欢迎“六国加两国”小组 1999 年 7 月 19 日在塔什干通过的《关于和平解决阿富汗冲突基本原则的宣言》(A/54/174-S/1999/812,附件),特别是该小组成员同意不向阿富汗任何一方提供军事支持,并防止它们的领土被用来提供这种支持。它促请该小组成员和阿富汗各派执行这些原则,支持联合国

为和平解决阿富汗冲突所作的努力。

“安全理事会强烈谴责继续利用阿富汗领土,特别是塔利班控制区来窝藏和训练恐怖分子,策划恐怖主义行动,并重申它深信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对于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它坚决要求塔利班不再为国际恐怖分子提供庇护和训练,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其所控制的领土不被用来设立恐怖分子的设施和营地,或者策划或组织针对其他国家或其公民的恐怖分子行为,并协助将被起诉的恐怖分子绳之以法。安理会再次要求塔利班依照安理会 1999 年 10 月 15 日第 1267(1999)号决议的规定,将已被起诉的恐怖分子乌萨马·本·拉丹送交有关当局。它重申决定于 1999 年 11 月 14 日执行该项决议规定的措施,除非秘书长报告说塔利班已经全面遵守决议第 2 段规定的义务。

“安全理事会还深感不安的是,在阿富汗境内,特别是塔利班控制区,种植、生产和贩运毒品的活动大幅度增加,这将助长阿富汗人进行战争的能力,并造成更为严重的国际后果。它要求塔利班以及其他的人,停止一切非法毒品活动。安理会呼吁各会员国,特别是阿富汗的邻国,和所有其他有关方面采取一致措施,停止贩运来自阿富汗的非法毒品。

“安全理事会痛惜阿富汗的人权状况不断恶化。它尤其担忧塔利班继续无视国际社会表示的关切。安理会着重指出,强迫驱赶平民人口－特别是塔利班在最近的攻势中所做、即决处决、蓄意虐待和任意拘禁平民、对妇女和女童采取暴力行为和继续歧视、将男子与其家人隔离开、使用儿童兵、到处烧毁作物和破坏房舍、不分皂白的滥炸和阿富汗境内其他违反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都是不能接受的。它呼吁阿富汗各方,特别是塔利班,停止这些做法,遵守这方面的国际规范和标准,采取紧急措施改善人权状况,并作为立即采取的第一步,确保平民受到保护。

“安全理事会重申,塔利班在马扎里沙里夫占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总领事馆,杀害伊朗外交官和一名记者,是公然违反国际法。它要求塔利班与联合国充

分合作调查这些罪行,以期法办肇事者。

“安全理事会期待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的下一次报告,并鼓励他审查可供安全理事会和大会采用的办法。

“安全理事会痛惜塔利班领导人没有采取措施遵守安理会以往各项决议所提要求,特别是达成停火和恢复谈判,在这方面,安理会重申准备根据《联合国宪章》赋予的职责,考虑采取措施,使其各项有关决议得到全面执行。”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 S/PRST/1999/29 。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安全理事会将继续处理这个问题。

下午 1 时 35 分散会。